

飞亚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飞亚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 12 月 4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定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1 月 6 日（星期三）下午 14:5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1 月 6 日（星期三）。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1 月 6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1 月 6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众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1) A 股权登记日：2020 年 12 月 25 日（星期五）；

(2) B 股权登记日：2020 年 12 月 30 日（星期三），B 股最后交易日为 2020 年 12 月 25 日（星期五）。

7. 出席对象：

(1) 截止 2020 年 12 月 25 日 (B 股最后交易日) 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均有权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本届股东大会, 行使表决权。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授权委托书附后);

(2) 本公司董事、监事;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8.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一道飞亚达科技大厦 20 楼会议室。

9.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本次股东大会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12 月 22 日在《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 2020-075》。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公司 2018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期) (草案)》及其摘要;

2. 《公司 2018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期) 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8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期) 有关事项的议案》。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12 月 5 日在《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次会议议案均属特别决议议案, 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同意, 才能生效。

本次会议议案均为关联交易议案, 属于公司 2018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期) 激励对象的关联股东需就上述议案回避表决。

本次会议议案均为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表一: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 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 2018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期）（草案）》及其摘要	√
2.00	《公司 2018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期）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8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期）有关事项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单位介绍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代表证明书及出席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代理人及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格式附后），以便登记确认。来信请寄：深圳市南山区飞亚达科技大厦 18 楼，邮编：518057（信封请注明“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二）登记时间

2021 年 1 月 5 日（星期二），9:00—12:00；13:30—17:30

（三）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一道飞亚达科技大厦 18 楼

联系电话：0755-86013669

传真：0755-83348369

联系人：熊瑶佳

（四）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 1。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飞亚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0026，投票简称：亚达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1 年 1 月 6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1 月 6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 (A/B 股):
受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时间:	有效期限:
委托人签字 (盖章):	

兹全权委托 _____ 先生 (女士) 代表本人 (单位) 出席飞亚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并按如下授权代为行使表决权。委托人对会议议案表决如下 (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 2018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期) (草案)》及其摘要			
2.00	《公司 2018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期) 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8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期) 有关事项的议案》			